

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政府南码头路街道办事处

浦南办〔2025〕2号

签发人：赵国宝

上海市浦东新区南码头路街道 2024 年 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

区司法局：

2024 年南码头路街道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根本遵循，根据《上海市法治政府建设规划（2021-2025 年）》《浦东新区法治政府建设“十四五”规划方案（2021-2025 年）》要求，将推进年度重点工作与深化街道法治建设紧密结合起来，坚持宪法和法律至上的价值取向，全面深化依法治理，通过法治活动的深入开展，政府的依法行政能力得到进一步提高，公民的法律意识、法治观念得到进一步增强，法治建设工作取得一定成效。现将 2024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2024 年法治政府建设基本情况

（一）凝心聚力优化法治供给，筑牢法治之基

1. 深学笃行习近平法治思想，始终坚持党的全面领导。

全面落实领导干部学法用法制度，将习近平法治思想纳入党工

委中心组年度重点学习计划，开展多形式，多层次，全覆盖的习近平法治思想宣传贯彻活动，邀请浦东新区党校教授在党工委中心组学习（扩大）会议上作主题为《树立法治思维，建设法治中国》的辅导报告。组织辖区的“法律明白人”“法治带头人”开展习近平法治思想专题学习4场次，持续推动习近平法治思想入脑入心，自觉做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习近平法治思想的传播者和实践者。更新领导干部党内法规和法律法规清单的应知应会清单，进一步推动领导干部学法用法工作常态化、制度化、规范化。

2. 实施组织领导，全面统筹法治政府建设。党政主要负责人切实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，自觉将街道整体工作纳入法治轨道，将法治建设纳入本街道发展年度工作计划，与经济社会发展同部署、同推进、同督促。党政主要负责人听取街道政府信息公开、行政执法、行政复议和诉讼等工作情况报告，研究讨论在执法处置过程、辖区稳定工作中遇到的疑难杂症，始终做到重大问题亲自过问，重点环节亲自协调，重要工作亲自督导。街道将法治素养和依法履职情况作为公务员考核考评的基本指标，将民主法治建设作为居民区考核的重要内容，严把选人用人关。司法所所长列席主任办公会27次，充分发挥司法建议前置保障作用。

3. 健全完善决策机制，深化民主法治建设。全面落实重大行政决策程序制度，编制街道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，

委中心组年度重点学习计划，开展多形式，多层次，全覆盖的习近平法治思想宣传贯彻活动，邀请浦东新区党校教授在党工委中心组学习（扩大）会议上作主题为《树立法治思维，建设法治中国》的辅导报告。组织辖区的“法律明白人”“法治带头人”开展习近平法治思想专题学习4场次，持续推动习近平法治思想入脑入心，自觉做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法治思想的传播者和实践者。更新领导干部党内法规和法律法规清单的应知应会清单，进一步推动领导干部学法用法工作常态化、制度化、规范化。

2. 实施组织领导，全面统筹法治政府建设。党政主要负责人切实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，自觉将街道整体工作纳入法治轨道，将法治建设纳入本街道发展年度工作计划，与经济社会发展同部署、同推进、同督促。党政主要负责人听取街道政府信息公开、行政执法、行政复议和诉讼等工作情况报告，研究讨论在执法处置过程、辖区稳定工作中遇到的疑难杂症，始终做到重大问题亲自过问，重点环节亲自协调，重要工作亲自督导。街道将法治素养和依法履职情况作为公务员考核考评的基本指标，将民主法治建设作为居民区考核的重要内容，严把选人用人关。司法所所长列席主任办公会27次，充分发挥司法建议前置保障作用。

3. 健全完善决策机制，深化民主法治建设。全面落实重大行政决策程序制度，编制街道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，

将《建业新村小区屋面及相关设施改造项目》纳为街道 2024 年重大行政决策事项，并经过公众参与、专家论证、风险评估、合法性审查、集体审议等程序后正式公布。规范做好行政规范性文件《南码头路街道建设项目管理办法（修订）》和《南码头路街道帮困资金使用办法》公开征求意见、合法性审查等法定程序，及时向新区进行备案，定期做好清理评估。充分发挥法律顾问作用，协助街道审核重大合同、出具法律意见或建议，共审核街道各类重要合同 623 件。

（二）纵深推进法治政府建设，彰显法治之力

1. 公正透明，严格规范行政执法。一是严格落实重大法治审制度。健全“城管自核+法律顾问建议+司法所审核+办事处负责人审定”重大行政执法行为“四审”机制，年内共开展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 8 件。二是狠抓行政执法案卷质量。通过“随机抽卷+指定选卷”的方式确定评查案卷，聚焦执法主体、事实证据、法律适用、实施程序、文书规范等五方面，对存在的问题进行限期整改。街道综合行政执法队《上海某某工贸总公司未取得建筑工程规划许可证进行建设案》获评浦东新区年度“优秀行政执法入围案例”。三是建立行政案件分析研判机制。主要领导高度重视相关行政诉讼案件，多次召集职能部门专题研究，梳理问题、分析原因、制定措施，并举一反三对行政执法过程中可能出现的违法、违规行为进行制度剖析。2024 年我街道行政诉讼 4 件，行政复议 2 件，未发生行政

复议被纠错以及行政诉讼败诉案件，收到检察建议书 2 份和 1 份司法建议书，分别涉及电动车整治、低保金发放和小区设施管理，均按规定进行整改并落实反馈。邀请区人大代表实地走访、查看整改后的换电柜放置和使用情况，并听取街道关于电动自行车集中充电设备集中整治的工作汇报，效果较好。

2. 部门协同合作，深入推进政务公开。一是提升政务公开力度。通过区政府门户网站、微信公众号等多种途径，公开包括机关本部及下属事业单位的部门预算、单位决算、社代会工作报告、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、法治政府建设报告、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等信息，促进权力在阳光下运行。2024 年街道主动公开各类政府信息共 101 条，其中公文类政府信息 26 篇，文件解读 8 篇，主动公开率 99.01%。二是拓宽政民互动渠道。8 月举办主题为“政务公开面对面，为老服务零距离”政府开放日活动，进一步提升政府工作透明度，畅通居民诉求表达渠道。三是提升依申请公开服务能力。从畅通渠道、办理及时、规范答复上下足功夫，多途径加强与申请人的沟通，确保按照规定及时作出有效答复。今年共计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62 件，申请内容主要涉及加装电梯和小区物业管理，未发生被纠错情形。

3. 完善多元化解机制，健全矛盾纠纷依法化解机制。探索推动“三所联动”机制化解社区、商圈矛盾。年内，通过“三所联动”机制共受理矛盾纠纷 196 起，调解成功 185 起，成功

率 94.39%，调解成功的案件中民商案件 133 起、治安案件 39 起、刑事和解案件（轻伤害）5 起、道交纠纷 8 起，有效防止“民转刑”、“刑转命”案件的发生。组织调解干部及志愿者全力做好春节、国庆、进博会等重要节点不稳定因素排摸，第一时间反馈“不放心的人”和“有风险的事”，力争将矛盾纠纷“发现在早、化解在小”。2024 年，共成功调处矛盾纠纷 853 件，制作书面调解协议书 119 份，处置“110 联动非警务警情类”纠纷 976 件。

（三）深入推进法治社会建设，厚积法治之势

1. 夯实普法宣传基础，拓宽基层治理视野。一是立体化落实普法责任制。建成街道法治公园；结合民法典宣传、反诈骗、平安创建等重点工作，广泛利用微信、宣传屏、法治宣传栏等媒介开展专题性普法宣传。二是开展常态化法治宣传教育。开展民法典主题宣传活动，加强典型案例宣传，推动党政机关带头学习宣传《民法典》，增强社会大众对《民法典》的认识与理解。坚持集中宣传和日常宣传相结合，办好“民法典宣传月”、“12•4”国家宪法日和“宪法宣传周”集中宣传活动。三是深入落实“谁执法谁普法”责任制。完善居民区“两委”负责人和工作人员学法用法制度，有效提高居民区依法办事意识和依法治理能力。强化法治文化引领，促进自治、法治、德治“三治融合”，切实提升社区治理的法治化、科学化、精准化水平。四是律师助力依法治理工作。加快推进法律顾问制

度从“有形覆盖”向“有效覆盖”转变，法律顾问积极参与街道重大行政决策、合同审查、依申请信息公开等工作，参与街道涉法事务研究 38 次，提供法律意见 75 件次。

2. 贴近居民需求，公共法律服务做精做细。一是提升公共法律服务效能。在公共法律服务站（室）标准化建设、群众满意度、法律顾问情况、提供服务水平等方面上下功夫，加强过程跟踪，推动自查整改，进一步提高居民对街道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的感受度、满意度。二是扩展公共法律服务内涵外延。

“1+28”的街道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站、居委公共法律服务工作室的法律服务格局日趋巩固。统一居民区公共法律服务室标牌标识、工作制度、服务标准，固定各居委结对律所、服务律师与服务时间，推进法律顾问在民主法治示范社区建设、电梯加装、业委会运行等方面的作用，让居民在社区内就能享受到优质法律资源。2024 年街道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站（室）接待各类法律咨询 1008 人次。向社区制作发放公共法律服务宣传易拉宝、台卡 50 份、服务清单 600 份，便民服务卡 2000 张，做到公示信息准确、场所规范、服务便利。

二、2024 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

本年度，南码头路街道积极推进法治建设方面取得了一定成效，但依旧存在一定的薄弱环节。

（一）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的系统性还不够强、实效性仍有待提升。部分工作人员仍然存在偏重实体、偏轻程序的

现象，运用法治思维谋划发展思路、运用法律手段解决问题的意识有待进一步提高。

（二）依法行政能力仍需增强。从近年街道涉及行政诉讼和行政复议的案件类型来看，街道在行政执法和加装电梯工作中存在一些问题，需进一步提升工作人员依法行政的法律意识。

（三）法治文化建设的创新形式需进一步拓展。街道已积极开辟法治宣传的教育阵地，但在阵地作用发挥、媒体宣传渠道的拓展方面还有待加强，其中，法治文化宣传的规模化、品牌化不强，法治宣传教育的辐射力、影响力还不够凸显。

三、2025 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计划

2025 年，街道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将继续以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为主线，根据《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（2021-2025 年）》《上海法治政府建设规划（2021-2025 年）》《浦东新区法治政府建设“十四五”规划方案（2021-2025 年）》等文件精神，补齐短板，明确方向，依法依规切实履行好法治建设职责。

（一）深入贯彻落实《浦东新区法治政府建设“十四五”规划方案（2021-2025 年）》

严格贯彻“十四五”规划方案中街道相关职责，紧紧围绕全街道发展大局，努力提高法治工作水平，加快推进法治政府建设，坚持依法全面履行政府职能，切实抓好推进依法行政、

建设法治政府各项工作，促进街道各项工作全面纳入法治轨道。

（二）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，提升干部队伍法治水平

坚持久久为功，持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，持续用最直接、最鲜活的基层实践，不断丰富全过程人民民主的时代内涵。以街道党工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为平台，组织全体机关干部深入学习党的二十大、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，做到学而知新、学以致用，提升干部队伍法治意识和依法行政水平。依法执行行政执法重大执法决定法治审核，推进基层法治建设向高层次发展。

（三）坚持法治文化创新建设，不断拓宽普法宣传广度深度

抓住“八五”普法收官年这一节点，结合区域人群特点，用“码上说法”持续讲好《民法典》典型案例，传播“法治强声音”。全方位构建多力量共建、多主体共治、多成果共享的依法治理模式，聚焦社区服务、民生实事等社区居民需求，强化社区法治资源供给。组建普法讲师团深入学校、企业、园区开展宣讲，教育引导机关干部、辖区企业、社区居民做社会主义法治的忠实崇尚者、自觉遵守者、坚定捍卫者，夯实筑牢社会治理的思想根基。

（四）做好法治为民办实事，提升公共法律服务质量

把资源和力量汇聚到法治为民服务办实事中来，深化律师进社区工作，加强公共法律服务平台建设，扩大服务半径，提

高公共服务的便利性，努力做好服务辖区居民“最后一百米”。切实以更优法治服务助推解决辖区居民和企业“急难愁盼”难题。

（五）发扬“枫桥经验”，推动矛盾纠纷源头治理

建立健全“三所联动”工作机制，推动人民调解工作下沉，端口前移，就地化解矛盾纠纷。进一步规范人民调解协议书的内容和形式，增强具有民事权利义务内容的调解协议书法律约束力和社会公信力。做好法院审判案件的前期调解工作，促进人民调解工作与审判工作的有效衔接和良性互动。

（六）严格落实依法行政要求，深化社区法治治理效能

加强街道综合行政执法业务培训，切实加强街道行政执法人员的学习能力，着力提高行政执法人员的执法水平。加强街道行政执法监督，督促执法部门严格落实行政执法“三项制度”。严格对照行政执法案卷评查标准，聚焦问题立行立改，举一反三，提高行政执法案卷标准化规范化水平。不断降低涉法涉诉风险，提高文明执法水平。

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政府南码头路街道办事处

2025年2月20日